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八月

目录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5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8 月 3 日 13 时 30 分。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8 月 3 日至 2026 年 8 月 3 日

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潞横路 2788 号日盈电子会议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截止 2026 年 7 月 27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见证律师：江苏日月泰律师事务所

五、现场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3、主持人向股东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4、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5、推举股东代表与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分发现场会议表决票。

6、审议会议议案

议案 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股东发言。

8、现场投票表决。

9、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10、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11、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会决议。

12、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股东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股东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份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

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本次股东会共审议 2 个议案，且不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方式。

八、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 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对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进行如下处理：回购注销其持有的 53,000 股限制性股票，同时对其尚未行权的 58,000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因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集中行权增加注册资本、因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减少注册资本，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一）因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集中行权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215,750股，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5月6日。公司注册资本及普通股由11,736.9801万股变更为11,758.5551万股。

（二）因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集中行权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408,120股，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6月16日。公司注册资本及普通股由11,758.5551万股变更为11,799.3671万股。

（三）回购注销股份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2024年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53,000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9.92元/股。公司注册资本及普通股由11,799.3671万股减少到11,794.0671万股。

综上所述，公司注册资本及普通股由11,736.9801万股变更为11,794.0671万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36.9801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94.0671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736.9801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794.0671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